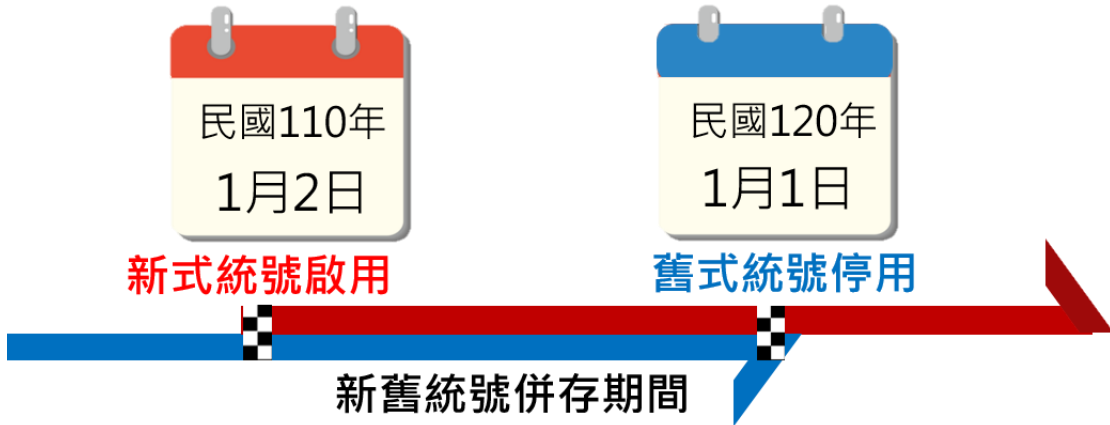


外來人口統一證號格式說明

一、現況說明：

- (一)外來人口統一證號(以下簡稱統號)分為新式統號及舊式統號2種。
- (二)新式統號於110年1月2日啟用；舊式統號於120年1月1日以後停止適用。
- (三)新式統號及舊式統號併行期間：110年1月2日起至119年12月31日。



二、統一證號編碼原則

	第1碼	第2碼	第3碼	第4碼	第5碼	第7碼	第8碼	第9碼	第10碼
舊式統號	區域碼	身分性別碼	流水號						檢查碼
	A-Z	A, B, C, D	阿拉伯數字						阿拉伯數字
新式統號	區域碼	性別碼	身分碼	流水號				檢查碼	
	A-Z	8, 9	阿拉伯數字	阿拉伯數字				阿拉伯數字	

三、補充說明

- (一)區域碼：同國民身分證字號規則。
- (二)身分性別碼(舊式統號)：

身分	性別	男	女
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澳門居民		A	B
外國人、無國籍人士		C	D

- (三)性別碼(新式統號)：8代表男性；9代表女性。
- (四)身分碼(新式統號)：0-6為外國人及無國籍人士；7為無戶籍國民；8為香港澳門居民；9為大陸地區人民。
- (五)檢查碼：同國民身分證字號規則。